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是 ☐否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是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谦玛网络商誉相关资产组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王占峰 胡启中	天兴评报字[2025]第 0665 号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334,953,100.00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谦玛网络商誉相关资产组	其他减值迹象		是		专项评估报告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	--------------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是 ☒否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

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持续经营假设：是将资产组组合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资产组组合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资产组组合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预计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假设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假设资产组组合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评估基准日后企业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继续保持目前的水平。现有的核心研发人员及管理团队在预测期内能保持稳定。

3.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企业完全遵守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4.假设资产组组合保持现有的收入确认方式和信用政策不变，不会遇到重大的款项回收问题；

5.假设资产组组合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7.假设谦玛网络以及下属子公司所得税优惠政策未来不发生变化，且未来能够持续享受该所得税优惠政策；

8.本次评估假设不考虑新增投资支出，只考虑正常营运条件下的资本性支出。

9.本次假设企业的税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税后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相等的；

10.假设资产组预测年度现金流均匀流入和流出。

评估人员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并根据这些假设推论出相应的评估结论。如果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其它假设条件不成立时，评估结果会发生变化。

本次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谦玛网络商誉相关资产组	170,665,911.45	113,777,274.30	284,443,185.75	368,054,803.46	652,497,989.21

3、可收回金额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适用 ☒不适用

(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谦玛网络商誉相关资产组	2025年-2029年	2.73%	3.93%	152,422,119.96	2030年及以后各年	0%	4.43%	37,181,396.59	11.80%	334,953,100.00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预测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预测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稳定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稳定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折现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谦玛网络商誉相关资产组	652,497,989.21	334,953,100.00	284,443,185.75	170,665,911.45		170,665,911.45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是否存在业绩承诺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备注
------	-------	------	-----------	------------	----------	----------	----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以上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首次下滑 50%以上的年度	下滑趋势是否扭转	备注
------	-------	------	-----------	------------	---------------	----------	----

八、未入账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